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青岛金丰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部分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收购青岛威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奥投资”）所持有的青岛金丰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青岛金丰元”）47.62%的财产份额，交易对价为人民币3,000.00万元。并于2020年12月15日披露了《关于收购青岛金丰元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部分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现就本次交易事项做补充公告如下：

一、交易标的情况

（一）青岛金丰元的财产份额架构、决策机制及是否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1、青岛金丰元各合伙人的出资方式、出资额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1）普通合伙人：

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赵法森	货币	200	3.1746

（2）有限合伙人：

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青岛威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47.6190
杨金梅	货币	1500	23.8095
孙勇智	货币	600	9.5238

李蓉蓉	货币	500	7.9365
北京信世恒通投资咨询 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300	4.7619
梁清华	货币	100	1.5873
兰秀珍	货币	100	1.5873

本次交易完成后，青岛金丰元各合伙人的出资方式、出资额及出资比例情况如下：

(1) 普通合伙人：

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赵法森	货币	200	3.1746

(2) 有限合伙人：

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3000	47.6190
杨金梅	货币	1500	23.8095
孙勇智	货币	600	9.5238
李蓉蓉	货币	500	7.9365
北京信世恒通投资咨询 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300	4.7619
梁清华	货币	100	1.5873
兰秀珍	货币	100	1.5873

2、青岛金丰元的决策机制

青岛金丰元合伙协议第十八条约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有关事项作出决议，实行合伙人一人一票并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通过的表决办法”。

合伙协议第十九条约定：“合伙企业的下列事项应当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

- (一) 改变合伙企业的名称；
- (二) 改变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主要经营场所的地点；
- (三) 处分合伙企业的不动产；
- (四) 转让或者处分合伙企业的知识产权和其他财产权利；
- (五) 以合伙企业名义为他人提供担保；
- (六) 聘任合伙人以外的人担任合伙企业的经营管理人员”。

3、青岛金丰元是否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根据前述青岛金丰元合伙协议的约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无法对青岛金丰元实施控制，青岛金丰元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二）青岛金丰元的投资情况、财务状况及后续投资计划。

青岛金丰元于 2020 年 08 月 31 日注册成立，拟主要开展股权投资业务，目前仅投资了氢阳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氢阳新能源”）2%的股权，且不再有后续投资计划。

截至本公告日，青岛金丰元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资产	金额	负债及所有有者权益	金额
货币资金	3,000,054.97	实收资本	63,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54.97
资产合计	63,000,054.9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63,000,054.97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营业收入	0.00
财务费用	-54.97
利润总额	-54.97

二、氢阳新能源情况介绍

（一）氢阳新能源的财务状况

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9 月，氢阳新能源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总资产	141,283,817.44	143,280,836.01
净资产	131,264,252.42	142,973,706.29
营业收入	67,684.77	747,585.57

净利润	-23,709,453.87	-21,963,285.98
-----	----------------	----------------

（二）公司对氢阳新能源的影响力及后续安排

公司通过青岛金丰元间接持有氢阳新能源的财产份额。青岛金丰元仅持有氢阳新能源 2%的股权，对氢阳新能源不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对氢阳新能源亦不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对氢阳新能源无后续投资安排。

三、本次交易的相关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对青岛金丰元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公司仅对青岛金丰元具有重大影响。公司对青岛金丰元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以权益法核算。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交易存在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及新领域技术经验不足等风险影响，导致投资后项目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二）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根据项目的具体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决策和审批程序，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8日